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承辦人：王惠君

電話：04-37061231

電子信箱：e-3368@mail.kl2ea.gov.tw

受文者：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3月26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原字第115002703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兒童共融遊戲場設計參考手冊 (A09030000E_1150027036_senddoc2_Attach1.pdf)

主旨：函轉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修正「兒童共融遊戲場設計參考手冊」，並自即日適用，俾供兒童遊戲場設施管理單位興建及管理兒童共融遊戲場時參考運用，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115年3月17日社家幼字第1150660303號函辦理。

二、鑑於氣候變遷下高溫問題日益嚴重，為避免兒童在戶外遊戲時造成熱傷害，維護兒童遊戲權益與健康發展，爰於旨揭參考手冊第8章節「執行方案」下增加「預防熱傷害設計」，重點摘要如下：

(一)設計端內容分4大面向，包括遮陰設置規劃（日照分析、自然遮陰、人工遮陰）、水體降溫規劃、表面降溫規劃（自然材質鋪面、避開深色表面）、夜間使用規劃（增加夜間照明、延長使用時段）。

(二)設施端內容分7大面向，包括遊戲設施材料選擇、遊戲設施顏色選擇、遊戲設施防燙處理、鋪面材料選擇、遮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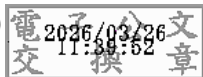


設施設備選擇、支援性設施設備、宣導與標示設施。

三、檢附旨揭參考手冊1份，並登載於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全國資訊網（路徑：[/主題專區/兒少福利/兒少安全專區/行政規則](#)），請各場域兒童遊戲場設施管理單位參考運用。

正本：宜蘭縣政府、花蓮縣政府、金門縣政府、南投縣政府、屏東縣政府、苗栗縣政府、桃園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基隆市政府、連江縣政府、雲林縣政府、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新竹市政府、新竹縣政府、嘉義市政府、嘉義縣政府、彰化縣政府、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臺北市府教育局、臺東縣政府、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澎湖縣政府、國立暨私立(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本署國中小組、本署學前組、本署體衛組、本署學安組、本署秘書室(均含附件)



裝

訂

線

